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示范性软件学院）

计科院〔2025〕10号

关于印发《实验班学生动态管理办法》的通知

院属各部门：

为了推进各类实验班建设工作，2025年9月15日经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同意实施《计算机科学文峰实验班动态管理办法（2025版）》、《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菁英班学生动态管理办法（2025版）》、《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英才班学生动态管理办法（2025版）》和《软件工程英才班管理办法（2025版）》，现印发你们，请各部门、全体教师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

2025年9月15日

计算机科学文峰实验班动态管理办法（2025版）

为保证“计算机科学文峰实验班”的人才培养质量，规范、完善实验班管理，尊重学生的个性化发展需求，建立退出/优补竞争机制，针对2025级及以后年级的计算机科学文峰班学生的动态管理制定本办法。

一、退出机制

计算机科学文峰实验班学生在大一年级下学期和大二年级学习阶段，每学期结束进行一次考核。学期考核过程中，凡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应退出本实验班。

1. 在校期间有取消考试资格、考试缺考、考试不及格、补考或者重修记录。
2. 必修课加权平均分低于75分。
3. 在校期间存在违纪违法行为，受到过纪律处分。
4. 在校期间有考试作弊或其他学术不良记录。
5. 自愿申请退出。

二、优补机制

允许基础知识扎实、学术思想活跃、国际视野开阔的全校理工类（按高考招生时分类）学生在大二年级开学期间根据自身学习情况和意愿申请通过优补选拔方式加入“计算机科学文峰实验班”。报名基本条件包括：

1.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具有积极
的价值取向。

2.综合素质优秀，计算机科学、数学基础扎实，程序设计能力突出，学术思想活跃，具备较强的科研创新潜质。

3.有志于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本科毕业后有志于攻读硕士、博士学位。

4.在校期间无取消考试资格、考试缺考、考试不及格、补考或者重修记录。

5.作风端正，在校期间无任何违纪违法行为，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

6.诚实守信，学风优良，无任何考试作弊或其他学术不良记录。

三、优补选拔流程

大二年级开学期间，按照自愿原则，凡符合报名基本条件、欲报名参加“计算机科学文峰实验班”优补选拔的学生，根据学校教务在线通知到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学籍秘书处（王老师：023-62460137）进行报名。对符合报名基本条件通过初审的同学，由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组织优补面试，并最终根据“考核总成绩”择优确定拟入选学生名单。

考核总成绩=基础成绩*0.7+面试成绩平均分*0.3

基础成绩=必修课加权平均分+科创加分

1.必修课加权平均分以教务在线成绩为准。

2.科创加分满分为20分，包含以下项目：

A.在校期间参加CCF CSP认证：若CCF CSP认证当次全国排名在前15%之内，科创加分= $(1-\text{CSP认证当次全国排名百分比}) \times 10$ ；若CCF CSP认证当次全国排名在前5%之内，科创加分= $(1-\text{CSP认证当次全国排名百分比}) \times 20$ 。

B.在校期间获得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ICPC）亚洲区域赛铜牌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20分。

C.在校期间获得华为软件精英挑战赛成渝赛区32强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获得华为软件精英挑战赛成渝赛区4强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20分。

D. 在校期间获得全国大学生计算机系统能力大赛国家级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20分。

E. 在校期间获得全国大学生集成电路创新创业大赛国家级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20分。

注：科创加分只取上述（A）-(E)项中加分最高的一个项目，不叠加计算。申请科创加分，需要持有（获奖）证书原件和复印件交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学籍秘书审核。审核成功后，计入“基础成绩”。

3. 满足优补选拔报名“基本条件”的学生按“基础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序。以通知面试人数/招生计划人数=2/1的比例

确定“计算机科学文峰实验班”优补选拔面试学生名单。

4.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主要考察学生的综合素质。参加面试的学生应准备成绩单原件、个人简历、与专业能力相关的证书（若有）。

5.上述成绩均四舍五入后取小数点后两位。

6.依据“考核总成绩”排序，确定“计算机科学文峰实验班”优补选拔拟录取学生名单。面试成绩平均分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

7.教务处对优补选拔拟录取学生名单进行复审，并对结果进行公示。如无异议，则确定其为“计算机科学文峰实验班”优补选拔录取学生。

四、其他

1.退出“计算机科学文峰实验班”的学生，应在大二年级每学期，大三年级上学期开学后一周内提交申请及相关材料至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学籍秘书处处理。

2.符合退出“计算机科学文峰实验班”条件中第1、2、3条的学生，经“计算机科学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工作小组审核认定后，报教务处备案即转入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平行班学习。

3.符合退出“计算机科学文峰实验班”条件中第4条的学生，经学生本人申请、“计算机科学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工作小

组审核认定后，报教务处备案即转入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平行班学习。

4.退出“计算机科学文峰实验班”的学生不得申请通过优补选拔再次转入本项目。

5.优补转入“计算机科学文峰实验班”的学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同期退出本项目的学生人数。

6.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执行，由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负责解释。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

2025年9月15日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菁英班学生动态管理办法

（2025版）

为了提高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实验班建设质量，提升人才培养成效，针对2025级及以后年级的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菁英班学生的动态管理制定本办法。

一、退出机制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菁英班学生除执行学校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外，大一年级、大二年级在校学习期间凡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应退出菁英班：

- 1.培养方案中的必修课有一门及以上有取消考试资格、考试不及格、补考或者重修记录；
- 2.在校期间必修课加权平均分低于75；
- 3.有校级通报批评或纪律处分记录；
- 4.自愿申请退出；
- 5.其他未尽事宜。

二、优补机制

允许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优良的道德品质，思维活跃、创新意识强，且成绩优秀的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学生在大一年级下学期根据自身学习情况和意愿申请通过优补考核转入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菁英班；允许计算机科学

与技术专业学生在大二年级、大三年级上学期根据自身学习情况和意愿申请通过优补考核转入菁英班。

报名参与实验班优补考核的基本条件包括：

1.在校期间必修课加权平均分不低于80；

2.在校期间无取消考试资格、考试不及格、补考或者重修记录；

3.在校期间无校级通报批评或纪律处分记录。

三、优补考核办法

考核总成绩=基础成绩*0.7+面试成绩平均分*0.3

基础成绩=必修课加权平均分+科创加分

1.必修课加权平均分以教务在线成绩为准。

2.科创加分满分为10分，包含以下项目：

（1）在校期间参加CCF CSP认证：

若CCF CSP认证当次全国排名在前30%之内，其成绩可以作为加分项：科创加分=（1-CSP认证当次全国排名百分比）*5；若CCF CSP认证当次全国排名在前15%之内，科创加分=（1-CSP认证当次全国排名百分比）*10。

（2）在校期间获得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ICPC）亚洲区域赛铜牌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

（3）在校期间获得华为软件精英挑战赛成渝赛区64强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5分；获得华为软件精英挑战赛成渝赛区32强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

（4）在校期间获得全国大学生计算机系统能力大赛国家级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

（5）在校期间获得全国大学生集成电路创新创业大赛国家级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

（6）在校期间获得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市赛）银奖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排名前三计分）。

（7）在校期间获得“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和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市赛）一等奖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排名前三计分）。

（8）在校期间获得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国赛）二等奖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

（9）在校期间获得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国赛，含邀请赛）二等奖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

注：科创加分只取上述（1）-（9）项中加分最高的一个项目，不叠加计算。申请科创加分，需要持有（获奖）证书原件和复印件至原班级辅导员处，辅导员汇总后交学院学籍秘书审核。审核成功后，计入“基础成绩”。

3.满足优补考核“基本条件”的申请转入学生按“基础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序。以各类实验班面试人数/各类实验班可转入人数=2/1的比例确定各类实验班面试学生名单。

4.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主要考察学生的综合素质。参加面试的学生应准备成绩单原件、个人简历、与专业相关的证书（若有）。

5.上述成绩均四舍五入后取小数点后两位。

6.依据“考核总成绩”排序，确定各类实验班优补转入学生名单。面试成绩平均分低于60分者不予转入。

四、其他

1.退出/优补进出实验班的学生，应在大一年级下学期、大二年级、大三年级上学期的每学期开学后两周内提交申请及相关材料至原班级辅导员处，辅导员审核和汇总后交学院学籍秘书处理。

2.符合退出实验班条件中第1、2、4条的学生，经学院审核认定后，报教务处备案即转入平行班学习（大一年级退回原班级学习，其他年级转入所在实验班对应专业的平行班学习）。

3.符合退出实验班条件中第3条的学生，经学生本人申请、学院审核认定后，报教务处备案即转入平行班学习

（大一年级退回原班级学习，其他年级转入所在实验班对应专业的平行班学习）。

4.经学院考核符合优补转入实验班条件的学生，公示无异议后报教务处备案后即转入实验班学习（大一年级学生可根据个人志愿任选一类实验班报名参与优补考核，其他年级学生只能报名所在专业对应的实验班参与优补考核）。

5.优补转入实验班的学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同期退出实验班的人数。

6.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执行，由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负责解释。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

2025年9月15日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英才班学生 动态管理办法（2025版）

为了提高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英才班建设质量，提升计算机卓越人才培养成效，建立退出/优补竞争机制，针对2023级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卓越班、2024级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卓越班、2025级及以后年级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英才班学生的动态管理制定本办法。

一、退出机制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英才班除执行学校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外，大一年级、大二年级在校学习期间凡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应退出英才班：

- 1.截止大三年级上学期开学第一周，未取得过一次CCF CSP认证“当次全国排名”前35%之内的成绩。
- 2.截止大三年级上学期开学第一周，全国大学外语四级考试成绩低于425分。
- 3.在校期间有取消考试资格、考试缺考、考试不及格、补考或者重修记录。
- 4.在校期间有违纪违法行为或纪律处分记录。
- 5.在校期间有考试作弊或其他学术不良记录。

6.其他有悖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英才班培养目标的未尽事宜。

7.自愿申请退出。

截止大三年级上学期开学第一周，如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则不受上述第1条（CCF CSP认证成绩）要求限制：

1.获得过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ICPC）亚洲区域赛铜牌及以上奖项。

2.获得过华为软件精英挑战赛成渝赛区64强及以上奖项。

3.获得全国大学生计算机系统能力大赛国家级三等奖及以上奖项。

4.获得全国大学生集成电路创新创业大赛国家级三等奖及以上奖项。

二、优补机制

允许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优良的道德品质，思维活跃、计算机工程能力强，且成绩良好的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平行班学生在大二年级、大三年级上学期根据自身学习情况和意愿申请通过优补考核转入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英才班。报名参与英才班优补考核的基本条件包括：

1.服务国家战略和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发展需求，本科毕业后有志于在国家重点行业企业从事工程技术工作。

- 2.在校期间必修课加权平均分不低于80分。
- 3.在校期间无任何违纪违法行为，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
- 4.在校期间无任何考试作弊或其他学术不良记录。

三、优补考核办法

考核总成绩=基础成绩*0.7+面试成绩平均分*0.3

基础成绩=必修课加权平均分+科创加分

- 1.必修课加权平均分以教务在线成绩为准。
- 2.科创加分满分为10分，包含以下项目：

（1）在校期间参加CCF CSP认证：若CCF CSP认证当次全国排名在前30%之内，其成绩可以作为加分项：科创加分=（1-CCF CSP认证当次全国排名百分比）*5；若CCF CSP认证当次全国排名在前15%之内，科创加分=（1-CCF CSP认证当次全国排名百分比）*10。

（2）在校期间获得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ICPC）亚洲区域赛铜牌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

（3）在校期间获得华为软件精英挑战赛成渝赛区64强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5分；获得华为软件精英挑战赛成渝赛区32强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

（4）在校期间获得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大数据挑战赛（国赛）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

(5) 在校期间获得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赛）铜奖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排名前三计分）。

(6) 在校期间获得“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和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国赛）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排名前三计分）。

(7) 获得全国大学生计算机系统能力大赛国家级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

(8) 获得全国大学生集成电路创新创业大赛国家级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

(9) 获得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国家级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

(10) 在校期间通过“CSA.云行”工作室课外工程能力训练项目-Web前端/后端开发、移动端开发、运维方向考核并获得合格证书：科创加分=2分。

(11) 在校期间担任过“CSA.云行”工作室课外工程能力训练项目：Web前端/后端开发、移动端开发、运维、CCF CSP认证中任一方向组长并在同一期培训中指导至少5名同学考核合格：科创加分=5分。

注：科创加分只取上述（1）——（11）项中加分最高的一个项目，不叠加计算。申请科创加分，需要持有（获奖）

证书原件和复印件至原班级辅导员处，辅导员汇总后交学院学籍秘书审核。审核成功后，计入“基础成绩”。

1.满足优补考核“基本条件”的申请转入学生按“基础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序。以通知面试人数/可转入人数=2/1的比例确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英才班学生面试名单。

2.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主要考察学生的综合素质。参加面试的学生应准备成绩单原件、个人简历、与专业能力相关的证书（若有）。

3.上述成绩均四舍五入后取小数点后两位。

4.依据“考核总成绩”排序，确定优补转入学生名单。面试成绩平均分低于60分者不予转入。

四、其他

1.退出/优补进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英才班的学生，应在大二年级、大三年级上学期的每学期开学后两周内提交申请及相关材料至原班级辅导员处，辅导员审核和汇总后交学院学籍秘书处理。

2.符合退出英才班条件中第1、2、3、4、5、6条的学生，经学院审核认定后，报教务处备案即转入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平行班学习。

3.符合退出英才班条件中第7条的学生，经学生本人申请、学院审核认定后，报教务处备案即转入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平行班学习。

4.退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英才班的学生不得再次申请优补转入英才班。

5.经学院考核符合优补转入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英才班条件的学生，公示无异议后报教务处备案后即转入英才班学习。

6.优补转入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英才班的学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同期退出英才班的学生人数。

7.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执行，由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负责解释。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

2025年9月15日

软件工程英才班管理办法（2025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关于加快建设发展新工科实施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2.0的意见》等有关精神，推动学校教育教学改革，促进软件工程专业英才班（以下简称英才班）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根据《重庆邮电大学“英才培养计划”实施方案》（重邮教务处〔2023〕21号），为规范英才班的管理，因材施教，引导学生开展创新性学习、主动实践和科技创新，培养具有实践能力、创新精神和国际视野的未来卓越软件工程人才，确保英才班学生的培养质量，针对2025级及以后年级软件工程英才班学生特制定本管理办法。

第一章 动态管理

第一条 英才班实行动态管理。对学生坚持高标准，严要求。鼓励冒尖，实行淘汰，有进有出，宁缺毋滥。

第二条 英才班转入转出机制。

（一）英才班转出。软件工程英才班除执行学校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外，大一年级、大二年级在校学习期间凡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应转出英才班：

1. 截止大三年级上学期开学第一周，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低于425分；

2. 在校期间有取消考试资格、考试缺考、考试不及格、补考或者重修记录；

3. 在校期间必修课加权平均分低于75分；

4. 在校期间有违纪违法行为或纪律处分记录；

5. 在校期间有考试作弊或其他学术不良记录；

6. 自愿申请转出。

截止大三年级上学期开学第一周，如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则不受上述第3条（必修课加权平均成绩）要求限制：

1.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国赛）铜奖及以上奖项（排名前三）；

2.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和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国赛）三等奖及以上奖项（排名前三）；

3.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ICPC）亚洲区域赛铜牌及以上奖项；

4. 华为软件精英挑战赛成渝赛区64强及以上奖项；

5.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国赛）二等奖。

（二）英才班转入。允许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优良的道德品质，思维活跃、软件编程能力强，且成绩良好的软件工程专业平行班学生在大二年级、大三年级上学期根据自身学习情

况和意愿申请通过优补考核转入软件工程英才班。报名参与软件工程英才班优补考核的基本条件包括：

1. 在校期间必修课加权平均分不低于80；
2. 在校期间无取消考试资格、考试不及格、补考或者重修记录；
3. 在校期间无校级通报批评或纪律处分记录。

转入考核总成绩采用基础成绩与面试成绩相结合，即

考核总成绩=基础成绩*0.7+面试成绩平均分*0.3，

基础成绩=必修课加权平均分+科创加分。

其中，必修课加权平均分以教务在线成绩为准，科创加分满分为10分，包含以下项目：

（1）在校期间获得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ICPC）亚洲区域赛铜牌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

（2）在校期间获得华为软件精英挑战赛成渝赛区64强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5分；获得华为软件精英挑战赛成渝赛区32强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

（3）在校期间获得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国赛）铜奖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排名前三计分）。

（4）在校期间获得“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和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国赛）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科创加分=10分（排名前三计分）。

(5) 在校期间获得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国赛)三等奖以上奖项: 科创加分=5分; 获得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国赛)二等奖以上奖项: 科创加分=10分。

注: 科创加分只取上述(1) — (5)项中加分最高的一个项目, 不叠加计算。申请科创加分, 需要持有(获奖)证书原件和复印件至原班级辅导员处, 辅导员汇总后交学院学籍秘书审核。审核成功后, 计入“基础成绩”。

1. 满足优补考核“基本条件”的申请转入学生按“基础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序。以通知面试人数/可转入人数=2/1的比例确定软件工程英才班学生面试名单。

2. 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 主要考察学生的综合素质。参加面试的学生应准备成绩单原件、个人简历、与专业能力相关的证书(若有)。

3. 上述成绩均四舍五入后取小数点后两位。

4. 依据“考核总成绩”排序, 确定优补转入学生名单。面试成绩平均分低于60分者不予转入。

(三) 凡按规定转入、转出英才班者, 按规定执行。

1. 转出/转入软件工程英才班的学生, 应在大二年级、大三年级上学期的每学期开学后两周内提交申请及相关材料至原班级辅导员处, 辅导员审核和汇总后交学院学籍秘书处理。

2. 符合转出软件工程英才班条件中第1、2、3、4、5条的学生，经学院审核认定后，报教务处备案即转入软件工程专业平行班学习。

3. 符合转出软件工程英才班条件中第6条的学生，经学生本人申请、学院审核认定后，报教务处备案即转入软件工程专业平行班学习。

4. 转出软件工程英才班的学生不得再次申请优补转入英才班。

5. 经学院考核符合优补转入软件工程英才班条件的学生，公示无异议后报教务处备案后即转入英才班学习。

6. 优补转入软件工程英才班的学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同期退出英才班的学生人数。

第三条 关于学生转入转出英才班课程处理。

（一）转入或转出英才班，依照培养方案采用分段计算的原则，但必须满足专业培养方案中结构学分的要求。

（二）由英才班调整进入平行班。

1. 因所修课程成绩不合格而转出者，在该课程为学生所修专业的必修课时，必须参加平行班该门课程的重修；

2. 因其他原因转出英才班者，应按转入专业平行班的培养方案继续修读；

（三）由平行班通过优补选拔进入英才班。

1. 转入英才班学习的学生，对英才班正在或将要开设的课程，在转入前已修成绩合格者，由学生自主决定是否选修。

2. 转入英才班学习的学生，若转入前未修同年级英才班已经开设过的课程，在满足英才班毕业所要求的最低学分和结构学分要求的前提下，可由学生自主决定是否选修。

第二章 培养与考核

第四条 英才班注重实践能力的培养和引导学生解决复杂软件系统问题。优化设置系列实践课程体系，加强与企业合作和联动，让学生参与企业实践项目，完成以企业项目为背景的本科毕业设计（论文）。

第五条 英才班实行指导教师制。指导教师所指导英才班的学生在四年培养中，生均须至少获得以下成果之一：

1. 在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推荐学科竞赛列表（2025 年）中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

2. 在中国计算机学会推荐的计算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论文上发表学术论文1篇；

3. 获得校级以上荣誉称号；
4. 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5. 受理或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6. 参与省部级科研项目或20万元以上横向课题。

第三章 激励与保障机制

第六条 优先支持英才班的学生参与各类创新活动计划项目；
优先支持英才班的学生获得参加国际交流的机会。

第七条 重点课程教师特聘制。根据英才班培养模式，数理基础课程、学科基础课程、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等课程特聘教学能力强、学术水平高和工作责任心强的教师任教，对特聘教师给予专项绩效。

第四章 附则

第八条 本管理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软件工程卓越工程师实验班管理办法（修订）》（重邮软〔2021〕3号）文件同时废止。

第九条 本管理办法中所提“以上”均包括本级。

第十条 本管理办法的最终解释权归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示范性软件学院）

2025年9月15日